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保荐书 之更正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7 月6 日刊登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保荐书》第二部分“二、申请上市股票的发行情况”之“（一）发行概况”中的第十三点关于“股票锁定期”披露的相关内容出现错误。

原披露的相关内容为“配售对象参与本次发行网下配售获配的股票锁定期为3个月，锁定期自本次发行中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计算”，现在更正为“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3,488万股无锁定期安排。”

更正后的公告详见《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保荐书（更正后）》。

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原谅。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7 月10日